

早、午堂～講道概要

羅馬書第 25 講

日期：2025 年 7 月 20 日

講題：憑信得著豐盛救恩

講員：朱卓慈牧師

經文：羅馬書十 5-13

引言：

- 信仰單是做做做？
- 信仰是憑信與神建立關係

I) 信心是得救恩的途徑 (V.5-8)

- A) 憑行為得著公義
- B) 憑信心得著公義

II) 信靠基督得著救恩 (V.9-13)

- A) 口裏宣認、心裏相信
- B) 信靠主的人必不蒙羞
- C) 凡求告主名的必得救

生活實踐：

我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著信。神拯救了我們是因著基督的救贖，是神所賜的恩典。我們可存着感恩和充足的信心領受，並同樣憑着信心，在主的恩典中成長，與神建立親密的關係，能以活出公義的行為。

羅馬書十 5-13

(和合本修訂版)

- 第5節 論到出於律法的義，摩西寫著：「行這些事的人，就必因此得生。」
- 第6節 但出於信的義卻如此說：「你不要心裏說：誰要升到天上去呢？（就是說，把基督領下來。）
- 第7節 或說：誰要下到陰間去呢？（就是說，把基督從死人中領上來。）」
- 第8節 他到底怎麼說呢？「這話語就離你近，就在你口中，在你心裏，」（就是說，我們傳揚所信的話語。）
- 第9節 你若口裏宣認耶穌為主，心裏信神叫他從死人中復活，就必得救。
- 第10節 因為，人心裏信就可以稱義，口裏宣認就可以得救。
- 第11節 經上說：「凡信靠他的人必不蒙羞。」
- 第12節 猶太人和希臘人並沒有分別，因為人人都有同一位主，他也厚待求告他的每一個人。
- 第13節 因為「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」。